**关于对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**

**监管关注函**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5】第 514 号

**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**

2014年12月5日，你公司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。2015年7月1日，你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股东收购游戏资产公告，同时，你公司股票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事项继续停牌。2015年10月16日，你公司确定收购资产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申请股票继续停牌。截至目前，你公司仍未申请股票复牌，公司股票持续停牌时间较长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说明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、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下一步工作计划等，在2015年11月11日前就上述事项向我部提交书面说明材料，并抄报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，请你公司加快推进相关工作，尽快申请股票复牌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此外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5年11月6日